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17）011142 号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特定目的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材料一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并对外披露。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武汉

2017 年 5 月 19 日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569号文）核准，于2014年6月公开发行1,5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1,299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226万股，发行价格为20.48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03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7,203,400.00元（含增值税款223,629.86元）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228,831,8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9,055,429.86元，与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之间的差异为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天健验【2014】3-36号”《验资报告》。

公司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分别签署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1812023129200122003	104,890,000.00	20,592,097.01	活期存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77590188000120857	45,912,000.00	18,670,123.74	结构性存款、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416180100100017085	23,069,800.00	6,861,303.75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421864028018170153705	29,690,000.00	---	2016年6月3日销户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380610182600002251	25,270,000.00	---	2016年1月28日销户
合计		228,831,800.00	46,123,524.5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2,905.5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9,280.4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9,280.47				
						2014 年：5,014.96				
						2015 年：4,631.13				
						2016 年：8,922.52				
						2017 年 1-3 月：711.8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1）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化肥防结剂及多功能包裹剂扩建项目	化肥防结剂及多功能包裹剂扩建项目	10,489.00	10,511.36	8,809.37	10,489.00	10,511.36	8,809.37	1,701.99	2017年7月31日（注2）
2	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	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	2,527.00	2,527.00	907.72	2,527.00	2,527.00	907.72	1,619.28	已终止（注3）
3	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	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	2,969.00	2,969.00	1,527.75	2,969.00	2,969.00	1,527.75	1,441.25	2015年6月29日（注4）
4	RMS 远程监控及服务系统项目	RMS 远程监控及服务系统项目	2,306.98	2,306.98	1,744.82	2,306.98	2,306.98	1,744.82	562.16	2017年7月31日（注5）
5	工程技术中心项目	工程技术中心项目	4,591.20	4,591.20	3,099.83	4,591.20	4,591.20	3,099.83	1,491.37	2017年7月31日（注5）
6	---	补充流动资金	---	---	3,190.98	---	---	3,190.98	-3,190.98	（注6）
	合计		22,883.18	22,905.54	19,280.47	22,883.18	22,905.54	19,280.47	3,625.07	---

注 1: “实际投资金额”包含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化肥防结剂及多功能包裹剂扩建项目”原定于 2016 年 1 月完工。为保证工程施工质量、提高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和扩大自动化设备的应用范围, 公司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项目的投入, 对设计方案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 将本项目的建设完工日期延期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注 3: “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原定于 2016 年 1 月完工, 由于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对“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进行相应的调整, 不再继续投资该项目, 并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 1,619.2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4: “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于 2015 年 6 月结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对“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进行结项, 并同意将结余募集资金 1,441.2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5: “RMS 远程监控及服务系统项目”原定于 2016 年 7 月完工, 为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 公司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变化及客户产业的布局调整及时调整项目的投入, 公司将“RMS 远程监控及服务系统项目”延期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工程技术中心项目”原定于 2016 年 7 月完工, 公司基于产能扩张及技术创新同步实施的考虑, 经过全面的论证和优化,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将“工程技术中心项目”延期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注 6: 补充流动资金为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应结余金额 3,060.53 万元, 加上利息收入 130.45 万元, 实际结余金额 3,190.98 万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5年6月29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对“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进行相应的调整, 不再继续投资该项目, 并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1,619.2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并经2015年7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实施地点、主体和方式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实施地点、主体和方式变更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年10月31日，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众环专字[2014]010893号”鉴证报告，以募集资金4,638.13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六)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7月1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6年7月14日已归还8,000万元。

2016年7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6年8月和11月公司实际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分别为2,000万元和1,0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归还3,000万元。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17年3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612.35万元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1）	承诺效益（注2）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1-3月		
1	化肥防结剂及多功能包裹剂扩建项目	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适用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正常年的效益指标为：销售收入19,384.61万元，利润总额3,032.10万元。	-	-	2,626.31	315.13	2,941.44	不适用（注3）
2	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	项目已终止，不适用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正常年的效益指标为：销售收入5,641.03万元，利润总额3,032.10万元。	-	-	-	-	-	不适用（注4）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注1)	承诺效益(注2)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1-3月		
3	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	57.57%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 正常年的效益指标为: 销售收入 6,596.15 万元, 利润总额 1,224.60 万元。	-	245.91	1,015.86	58.95	1,320.72	是 (注5)
4	RMS远程监控及服务系统项目	不适用(注6)	未承诺	-	-	-	-	-	不适用
5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注6)	未承诺	-	-	-	-	-	不适用
6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未承诺	-	-	-	-	-	不适用

注 1: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 2: “承诺效益”指根据公司首发招股说明书披露的信息, 募投项目(包括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部分)整体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

注 3: “化肥防结剂及多功能包裹剂扩建项目”原定于 2016 年 1 月完工。为保证工程施工质量、提高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和扩大自动化设备的应用范围, 公司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项目的投入对厂房的设计方案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 将本项目的建设完工日期延期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4: “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由于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对“肥料用可降解缓释材料项目”进行相应的调整, 不再继续投资该项目, 并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 1,619.2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5: “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于 2015 年 6 月结项, 根据公司首发招股说明书披露信息, 建设期满第一年达产率为 50%, 建设期满第二年达产率为 80%。建设期满第一年“磷矿石浮选剂建设项目”实现利润总额 1,015.86 万元, 达到预计效益。

注 6: “RMS 远程监控及服务系统项目”对于保障客户产品质量、降低公司人力成本、节约

助剂产品耗用、提升公司综合服务水平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对于提高公司在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等方面的能力具有重要作用，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以上两项募投项目将为公司产生间接经济效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有关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情况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没有发现存在重大差异。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9日